**《2013级新大答辩通知》**

**一、时间地点**

答辩时间：2016年5月12日-13日

答辩地点：新疆大学研究生院MPA教育中心（三楼）

**二、日程安排**

1、 5月12日 到新大财务缴纳应缴学费，把新大发的银行卡中充足款（带银行卡或现金并带第一次缴费的复印件），填写相应表。

2、 5月13日 答辩。

**三、新疆大学地址**：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胜利路14号

新大MPA教育中心电话：0991-8585516【王亚军老师18097676888】